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東翼5樓506室 學校行政及支援分部
School Administration & Support Division, Room 506, 5/F,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K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SH/ADM/55/2C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2/PL/ED

電話 Telephone: 3509 8520
傳真 Fax Line: 2119 9061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秘書余蕙文女士

余女士：

**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2年3月12日會議跟進事宜**

你於本年三月十六日來信，就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專業支援服務方面，要求行政當局就培育及培訓專業人才〔例如教育心理學家及言語治療師〕的策略及工作，包括本地大學對這些人才的培訓，提供書面資料。本局現提供有關資料如下：

教育心理服務

為加強支援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包括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教育局由2008/09學年開始擴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務」，讓更多有需要的學校受惠。在「校本教育心理服務」下，每名教育心理學家為六至十所學校提供服務。教育心理學家會定期到訪學

校，在學校系統、教師及學生支援等層面提供綜合性的服務。具體來說，教育心理學家會為學生提供評估及介入服務，為家長提供培訓，為教師提供諮詢及專業發展，並在學校政策和措施方面提供專業意見，以支援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學生。在 2011/12 學年，約 50% 的公營學校正接受「校本教育心理服務」。在 2011-12 年的《施政報告》中已宣布，我們會逐步擴展「校本教育心理服務」至全港的公營中、小學，於 2016/17 學年全面落實。

言語治療服務

教育局亦在全港的公營中、小學提供言語治療服務，以照顧有言語障礙（語障）的學生。公營小學可運用「加強言語治療津貼」為學生提供校本言語治療服務，服務包括預防、治療和提升三大範疇，為學校、教師、學生及家長提供支援。透過服務，有言語困難的學生可得到適時適切的校本支援，以防止其言語困難發展成永久性的障礙。公營中學可運用學校資源，如用作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包括語障學生）的「學習支援津貼」，為語障學生提供支援服務。教育局的言語治療師亦會按需要為個別學校提供校本支援服務。這些服務包括為學生提供言語能力評估及介入服務、為家長提供培訓、為教師提供諮詢及專業發展、以及為學校提供專業支援。

培育及培訓教育心理學家及言語治療師的策略及工作

教育局致力推動教育心理學家和言語治療師的終身學習，並著重他們的專業發展。除了大專院校提供正規培訓課程之外，我們認為在職培訓和實際的經驗可有效提升專業素質。就此，教育局定期檢視在職教育心理學家／言語治療師的培訓需要，策劃及舉辦培訓和專業發展活動，以及檢討有關活動的成效。

教育心理學家

為配合「校本教育心理服務」的逐步擴展及確保教育心理學家的穩定供應，教育局已透過每三年一次的人力統籌計劃，建議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增加教育心理學家的培訓學額。由 2009/10 學

年開始，除了由香港大學於交替學年提供 25 個心理學家的培訓學額之外，香港理工大學亦在交替學年提供 15 個培訓學額。換言之，現時本地大學每年均會有修讀教育心理學的畢業生。教育局協助本地兩所大學培訓修讀教育心理學課程的學生，透過實習計劃，為他們提供個別督導及讓他們體驗教育心理學家在不同學校環境的工作。

教育局又為局內和在資助學校工作的教育心理學家提供持續性專業發展活動，包括邀請海外專家和本地專業人士舉辦研討會/工作坊，海外經驗分享以擴闊視野，與精神科醫生進行個案研討，建立學習圈以發展專長等。另外，教育局每年舉辦不少於三次的教育心理學家網絡會議和教育心理學家督導會議，以交流前線工作經驗和心得，並促進專業上的互相支援。我們亦會到學校進行質素保證探訪，審閱教育心理學家提交的工作計劃和進展報告，以確保為學校提供的教育心理服務達到一定的專業水平。

除此之外，教育局與大專院校合作研發具本地常模的甄別工具，例如「小一學生之學習情況量表」、「香港中學生中文讀寫能力測驗」、「社交行為表現問卷」、「專注力及自制力量表」等，以便識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我們亦編撰資源教材套，例如「讀寫樂：小學生讀寫輔助教材」、「數之樂：小學生數學輔助教材」、「執行技巧訓練教材套」，讓教育心理學家用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此外，教育局發展及在學校試行有效的策略，以加強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例如：照顧有特殊學習困難的「喜閱寫意：賽馬會讀寫支援計劃」和「加強支援自閉症學生的試驗計劃」。透過參與這些支援計劃，教育心理學家可獲得實際的經驗並提升其專業範疇的知識。

言語治療師

在培訓言語治療師方面，香港大學有開設言語及聽覺科學理學士榮譽學位課程，每年提供 40 個培訓學額。同樣地，教育局透過言語治療師實習計劃，為言語治療學員提供個別督導及讓他們體驗言語治療師在不同學校環境的工作。

教育局亦因應在職言語治療師的培訓需要，為他們提供專業發展，提升他們的實際技巧及專業知識。就此，教育局每年舉辦校本言語治療服務の分享會和專題工作坊，讓校本言語治療師及教師了解有效的實踐經驗和最新的支援語障學生的策略。本局亦成立了「言語治療學習圈」，校本言語治療師每年會聚首兩次，目的是促成一個校本言語治療師的學習平台，讓他們分享在學校提供言語治療服務的寶貴經驗及建立專業支援網絡。教育局亦為校本言語治療師提供諮詢，以確保校本服務的質素。此外，我們就校本言語治療師和教師的協作給予建議，以提升學生的學習能力。

除諮詢及專業培訓外，教育局亦製作了有關的校本支援指引、供教師使用的言語及語言能力問卷、標準化表達語言評估工具〔粵語(香港)語言表達量表〕及不同範疇的資源，包括言語、語言、溝通及有關語言的學習技巧訓練等，供言語治療師及其他學校人員使用。

如就上述事宜有查詢，請致電 3698 3788 與教育局高級專責教育主任（言語治療）李影霞小姐聯絡。

教育局局長

（胡寶玲



代行)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三日